

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2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三路 10 号 1 幢 4 层
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俊宏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.2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保本型理财产品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再投资用于保本型理财产品，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2 日